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的2023年度常州经开区纳税大户表彰金牌增补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度常州经开区纳税大户表彰金牌增补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恒峰日昇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7人，营业收入为33474万元，资产总额为2527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金川文化发展（江苏）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2月18日

---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单位的2023年度常州经开区纳税大户表彰金牌增补项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金川文化发展（江苏）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2月18日